

证券代码：870812 证券简称：赛富电力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完成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广西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广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23号）、《关于对伍文生、梁树乐、彭颖、崔灏、伍文霞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广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22号），要求公司对《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广西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 一、公司开展专项整改的具体措施

公司收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立即向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进行了通报，认真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对相关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和针对性的分析研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整改报告，现将相关整改措施和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 1、定期报告财务报表存在错报

问题描述：公司2020年、2021年年报财务报表存在错报，于2022年4月、2023年4月分别进行更正。公司未对2020年、2021年半年报有关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

整改措施：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报更正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报更正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公告（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更正后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1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

## 2、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

问题描述：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 月、2021 年 11 月公司向关联方广东中金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借款 304.65 万元、224.10 万元、575 万元，于借款当月收回本金及利息。

整改措施：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董事会，对相关借款予以补充确认未关联交易，并追认关联方资金占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公告（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公司后续将加强财务管理，持续对《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学习培训，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合规意识，杜绝类似行为再次发生。

## 3、未披露重大事项

问题描述：2022 年 6 月，南方电网对公司采取“市场禁入 16 个月”措施。2023 年 12 月，公司收到《关于解除对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处理的函》，解除“市场禁入”相关措施。公司未在临时报告、2022 年年报、2023 年年报披露南方电网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及解禁事项。

整改措施：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补充披露南方电网对公司采取“市场禁入 16 个月”措施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公告（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重大事件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61）。

## 4、有关事项披露不及时

问题描述：一是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被南宁市公安局江南分局立案侦查，迟至 2020 年 5 月披露该事项。二是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收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案件受理通知书，诉讼金额为 866.60 万元。该诉讼迟至 2024 年 1 月

5 日进行公告。

整改措施：公司负责信息披露的相关人员将加强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进行学习培训，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合规意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 5、有关事项披露不准确

问题描述：一是公司部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出席股东表决权的股权总数及占比披露不准确。二是 2023 年 1 月，公司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告中显示“董事伍文霞涉及关联交易，已回避表决”，但伍文霞已于 2022 年 12 月卸任董事且未参会，披露内容不准确。三是《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2021 年 2 月 5 日披露)《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2022 年 3 月 29 日披露)《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2023 年 2 月 1 日披露)公告均显示“关联股东伍文生、广西合纵电力中心已回避表决”，但上述关联股东实际未回避表决，披露内容不准确。

整改措施：公司已对披露不准确的公告进行更正，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公告(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公告的更正说明》(公告编号：2024-064)。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董事、监事、股东如需回避严格按照回避要求执行。

### 6、未按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登记管理

问题描述：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未包含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要求，未对内幕信息进行登记管理。

整改措施：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公告(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62)。后续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规范治理制度，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 7、关联股东、董事未回避关联事项表决

问题描述：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伍文生、广西合纵电力中心作为关联股东未回避表决。

整改措施：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今后将认真学习《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董事、监事、股东如需回避严格按回避要求执行，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杜绝出现类似的情形。

## 二、整改情况总结

公司已深刻认识到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要求各级管理人员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公司自问题发现之时及时做出整改，并全面检查整改结果，确保整改措施的落实。

公司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水平，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推动公司规范、持续、高质量发展。

特此公告。

赛富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